

证券代码：832460

证券简称：成光兴

主办券商：万联证券

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9月16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9月10日以直接送达/电讯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彭红村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赵丽萍，高管何细雄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。

董事骆志平因疫情管制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满足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，公司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RMB20,000,000元整（人民币贰仟万元整），授信有效期限为一年。本次授信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彭红村、魏春英提供保证担保。

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银行授信额度落实情况及公司资金需求情况，在议案通过的总额内具体办理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相关事宜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一十二条有关规定，该议案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，因此本议案无需进行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一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《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成光兴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9月16日